

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

吉工信中小〔2025〕168号

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2026年吉林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奖补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县（市）工信局（经济局），长白山管委会经发局，梅河口市工信局，各省级银行机构：

为充分发挥公共财政资金对吉林省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引导和推动作用，精准支持我省中小企业结构优化升级，依据省财政厅、省工信厅印发的《吉林省工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吉财办〔2025〕383号）、《吉林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奖补资金实施细则（暂行）》（吉工信办联〔2025〕68号）文件要求，现将组织开展2026年吉林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奖补资金项目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支持范围

（一）“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三新一强”项目。支持省级及以上“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围绕我省重点产业链、工业“六基”、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等领域，打造新动能、攻坚新技术、开发新产品、强化产业链配套能力的在建项目。

（二）优质中小企业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支持建设公益性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信息监测监控平台，能够与国家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协同开展运营监测、线上融资对接、政策宣传等公益性服务；支持区域性股权市场“专精特新”专板建设，为中小企业提供入板挂牌、登记托管、股权确权等服务。

（三）创新创业孵化载体服务项目。支持有效期内的省级“专精特新”产业孵化园、省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等载体开展的创新创业服务。

（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贷款贴息项目。对有效期内的省级及以上“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024年度不低于400万元的贷款予以贴息。本项目无需企业自主申报，由提供贷款的银行代为申报。

二、申报方式

采取自愿申报方式，由项目申报主体向属地工信部门、财政部门申报。县（市、区）工信部门会同同级财政部门向市（州）工信部门、财政部门进行推荐。各市（州）工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审核后向省工信厅进行推荐。

三、申报时间

各市(州)工信部门于11月7日前将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文件、项目申报材料按项目类别各1份(套)分别报送省工信厅中小企业处、创业服务处、企业管理与人才处,超过申报时限的项目不予受理。同时,将项目申请文件以电子版形式发送至省工信厅中小企业处电子邮箱: gxtmyjjc@163.com。

四、相关要求

(一) 确保真实。各地工信部门、财政部门要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上报材料要规范、完整,复印件要清晰。对同一企业同一项目申报多项专项资金的情况进行核实,不得重复申报。

(二) 严格绩效管理。申报单位要按照要求填写《绩效目标表》,装订在项目申报书最后。

五、联系方式

(一) 汇总联系人及电话

侯喆航 省工信厅中小企业处: 0431-87079613

(二) 项目对口处室联系人及电话

1.“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三新一强”项目

侯喆航 省工信厅中小企业处: 0431-87079613

2.优质中小企业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侯喆航 省工信厅中小企业处: 0431-87079613

李显赫 省工信厅企业管理与人才处: 0431-87079793

3.创新创业孵化载体服务项目

冯志忠 省工信厅创业服务处：0431-87077711

4.“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贷款贴息项目。

侯喆航 省工信厅中小企业处：0431-81888662

- 附件：1.吉林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奖补资金项目申报书
2.“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三新一强”项目申报指南
3.优质中小企业服务平台项目申报指南
4.创新创业孵化载体服务项目申报指南
5.“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贷款贴息项目申报指南
6.2026年吉林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奖补资金申报项目汇总表

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5年10月15日



附件 1

吉林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奖补资金

项目申请书

申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三新一强”项目

优质中小企业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创新创业孵化载体服务项目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贷款贴息项目

项目属地：

年 月 日

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制

填报说明

- 1.请严格按照表中要求填写。
- 2.相关情况由项目实施单位提出。
- 3.第一次出现外文名词时，要写清全称和缩写，再出现同一词时可以使用缩写。
- 4.编写人员应客观、真实地填报申报材料，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 5.填报格式说明：请用 A4 幅面编辑，表格内字号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选择。正文字体为 3 号宋体，单倍行距。一级标题 3 号黑体，二级标题 3 号楷体。申报材料需左侧装订。如有书脊需注明企业名(简称)、项目名及申报年份。表格格式不可调整，如内容过多，可附页说明。
- 6.封面需在指定位置加盖申报企业公章。
- 7.封面后分别为申报资料清单，依序注明相应材料名称及页码。

附件 2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三新一强” 项目申报指南

一、支持对象

有效期内的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及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且未上市（新三板挂牌企业除外）；须提出“三新”（打造新动能、攻坚新技术、开发新产品）、“一强”（强化产业链配套能力）推进计划；“三新一强”项目已获得过国家或省级财政资金支持的企业不再推荐申报。

二、申报要点

（一）产业导向。聚焦吉林省制造业重点产业链、工业“六基”及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领域。

（二）支持方向。一是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围绕“三新”加大科技创新投入，不断夯实企业立身之本，即：打造新动能，从人才、组织机构、设备条件等方面，加强企业创新能力建设，打造创新团队；攻坚新技术，突破关键核心技术，产生原创性、颠覆性科技创新成果；开发新产品，以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创新，加快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移转化。二是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围绕“一强”提升协作配套能力，不断夯实产业基础支撑，即：

围绕重点领域龙头企业产业链供应链需求，加大产业化投入，着力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

（三）推进计划。企业须提出“三新一强”推进计划，为2025-2026年实施的创新项目，投资总额需超过500万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已投资不低于100万元。推进计划可覆盖“三新”、“一强”单个或多个方面，并分别设置绩效目标。推进计划原则上不能调整，受经营环境变化确需调整的，需报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审核同意，且调整后的推进计划投资额、绩效目标等不得降低。

三、申报材料

（一）属地工信局提交材料。

1.吉林省第一批重点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名单汇总表（附件2-1）

2.吉林省第一批重点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推进计划投资情况汇总表（附件2-2）

（二）企业申报材料。

1.吉林省第一批重点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信息表(含“三新一强”推进计划，附件2-4)（附件2-3）

2.吉林省第一批重点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推进计划投资情况汇总表（附件2-2）

3.2023、2024两个年度的审计报告（需经“注册会计师行业

统一监管平台”赋码备案)和加盖税务局印章的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需体现近两年研发费用和主营业务收入等数据。如审计报告与纳税申报表中的相关数据不一致,需说明具体原因并提供能够有效印证该原因的相关支撑材料。

4.2025 年度“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三新一强”已投资项目专项审计报告(附件 2-5)

5.2024 年 12 月底缴纳社保人数证明

6.营业执照复印件

7.企业参与标准制定的相关佐证材料(国际标准、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关键页面)

8.企业获得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9.产品获得发达国家或地区权威机构认证证书

10.已实际应用的有效发明专利证书

11.产业链关键领域“补短板”“填空白”说明(500 字以内)及相关印证材料

12.与行业龙头企业协同创新,关键核心技术先进性情况说明(500 字以内)及相关印证材料

附件 2-1

吉林省第一批重点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名单汇总表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属领域	推进计划名称	支持该企业实施推进计划的作用、意义说明 (不超过 200 字)
1				
2				
3				
4				
...				

附件 2-2

吉林省第一批重点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项目推进计划投资情况汇总表

序号	企业名称	推进计划情况		其中：打造新动能		其中：攻坚新技术		其中：开发新产品		其中：增强协作配套能力	
		推进计划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投资额(万元)	具体目标或标志性成果	投资额(万元)	具体目标或标志性成果	投资额(万元)	具体目标或标志性成果	投资额(万元)	具体目标或标志性成果
1											
2											
3											
4											
...											

注：打造新动能、攻坚新技术、开发新产品、增强配套能力四项，企业推进计划中不涉及的可不填。

附件 2-3

吉林省第一批重点支持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信息表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填报时间 _____ 2025 年 月 _____

推荐单位 _____

一、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企业注册地	_____省_____市(区)_____县				
通讯地址				邮 编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手 机	
控股股东		实 际 控 制 人		实 际 控 制 人 国 籍	
联系人		电 话		手 机	
传真		E - m a i l			
注册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企业规模属于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			
所属行业 ¹	2位数代码及名称: _____				
具体细分领域	4位数代码及名称: _____				
企业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合资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				
二、经济效益和经营情况					
重要指标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全职员工数量	_____人	_____人	_____人		
营业收入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	_____ %	_____ %	_____ %		
从事细分市场年限				_____年	
主持制修订国际、国家标准数量				_____个	
主持制修订行业标准数量				_____个	
参与制修订国际、国家、行业标准数量				_____个	
销售费用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管理费用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取得相关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nput type="checkbox"/> 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input type="checkbox"/> OHSAS18000 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认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说明)					

1.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的大类行业填写所属行业。

产品获得发达国家或地区权威机构认证情况(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UL <input type="checkbox"/> CSA <input type="checkbox"/> ETL <input type="checkbox"/> GS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请说明)			
主营业务成本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毛利率 ²	_____ %	_____ %	_____ %
人均营业收入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出口额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研发费用总额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_____ %	_____ %	_____ %
有效发明专利并实际应用数量			_____个
营业收入增长率	_____ %	_____ %	_____ %
净利润总额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_____万元
净利润增长率	_____ %	_____ %	_____ %
三、主导产品和产业链配套情况			
主导产品名称			
所属产业链			
与行业龙头企业配套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如是,请填写 龙头企业1名称: _____ 配套产品: _____ 配套的重要性: _____ 龙头企业2名称: _____ 配套产品: _____ 配套的重要性: _____ 龙头企业3名称: _____ 配套产品: _____ 配套的重要性: _____		
四、“三新一强”推进计划情况			
推进计划名称			
投资总额	_____万元, 2025年9月30日前已投资_____万元。		

2.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

<p>推进计划具体情况</p>	<p>请按“三新一强”推进计划（附 2-4）填写，并作为本信息表附件一并装订提供。</p>	
<p>投资方向和绩效目标</p>	<p><input type="checkbox"/>打造新动能</p>	<p>投资额: _____ 万元，具体目标或标志性成果: 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攻坚新技术</p>	<p>投资额: _____ 万元，具体目标或标志性成果: 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开发新产品</p>	<p>投资额: _____ 万元，具体目标或标志性成果: 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增强配套能力</p>	<p>投资额: _____ 万元，具体目标或标志性成果: _____</p>
<p>企业总体情况简要介绍 (2000 字以内, 请勿另附页)</p>	<p>一、企业经营管理概况。从事细分领域及从业时间，企业在细分领域的地位，企业经营战略等。 二、企业主导产品及技术情况。关键领域补短板锻长板，参与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等情况；所属产业链供应链情况；知识产权积累和运用情况等。</p>	
<p>真实性声明</p>	<p>以上所填内容和提交资料均准确、真实、合法、有效、无涉密信息，本企业愿为此承担有关责任。</p> <p>法定代表人（签名）： _____ （企业公章）： _____</p>	

附件 2-4

“三新一强”推进计划

企业名称: _____

推进计划名称: _____

一、背景和必要性（不超过 3000 字）

介绍本推进计划的需求来源、技术竞争性分析、现有工艺技术
方案等，以及实施本推进计划的必要性。

二、拟开展的主要内容、标志性成果和作用意义（不超过 3000 字）

介绍本推进计划拟围绕“三新一强”将开展哪些工作，分别取得
哪些标志性成果，以及取得标志性成果的作用意义，可包括但不限于
对企业自身发展带来的经济效益，以及对国民经济稳定性或产业
链韧性等方面带来的社会效益等。

三、可行性分析（不超过 3000 字）

介绍本企业实施推进计划的优势和可能面临的困难问题，以及
解决困难问题的考虑和举措，分析完成推进计划的可行性。

四、投资情况、年度安排和绩效目标（不超过 3000 字）

介绍本企业实施推进计划的拟投资总额，包含资金来源、主要
投资方向、牵头产学研协同攻关（如有）和资金分配计划等。介绍
分年度实施推进计划的安排和绩效目标，分年度绩效目标应可量化
可考核，应包含所有标志性成果。

附件 2-5

“三新一强”已投资项目专项审计报告格式

(请会计师事务所务必按格式和要求形成专审报告)

一、概况

1.明确注明企业为有效期内的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或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未在上交所、深交所、北交所，以及境外公开发行股票（新三板挂牌企业除外）。

2.企业基本情况，包括成立时间、主营业务、2024年营收情况、主导产品市场占有率等。

3.列明“三新一强”推进计划名称、涵盖领域（如“打造新动能+攻坚新技术+一强”）、计划总投资额、2025年度计划投资额和已完成投资额。

二、审计期间与范围

1.审计期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9月30日

2.审计范围：被审计单位“三新一强”推进计划内已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包括与项目直接相关的设备采购、研发投入、人才团队建设、产业链配套产能建设等支出。

三、审计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等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

2.被审计单位提供的“三新一强”推进计划、项目立项资料、设备采购合同、研发费用明细账、银行回单、发票、“专精特新”资质证明等原始材料。

四、责任声明

1.被审计单位管理层责任：被审计单位管理层对本次审计涉及的“三新一强”项目资料、财务数据及相关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承担全部责任，确保所提供信息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审计机构责任：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被审计单位2025年度“三新一强”推进计划已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发表专项审计意见。审计过程中，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严格执行审计程序，以合理保证审计结果的准确性。

五、审计结论

（一）项目情况

截至2025年9月30日，被审计单位“三新一强”推进计划已完成投资额**万元，完成推进计划总投资额的**%，具体明细如下：

1.“三新”领域投资额：合计**万元

打造新动能投入：**万元，其中人才团队建设投入**万元（对应劳动合同编号：XXX）、生产设备更新投入**万元（对应采购合同编号：XXX）；

攻坚新技术投入：**万元，用于[某关键技术名称]项目，对

应研发项目立项编号：XXX；

开发新产品投入：**万元，用于[某新产品名称]试产及检测，对应产品研发报告编号：XXX。

2.“一强”领域投资额：**万元，围绕[龙头企业全称]产业链配套需求，用于[具体配套方向]，对应合作协议编号：XXX。

上述投资额均有完整佐证材料支撑，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协议、银行支付回单、增值税发票、费用明细账等，数据可追溯、真实有效。

(二) 获得中央或省级财政资金支持情况。

1.“三新一强”推进计划内已投资项目是否获得其他中央或省级财政资金支持。

2.如获得，请明确资金来源、支持时间和支持部门。

六、审计意见

被审计单位[企业全称]2025年度“三新一强”推进计划已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数据真实、完整，各项支出符合项目推进计划及省工信厅、省财政厅“三新一强”奖补政策要求，相关佐证材料充分、合规，不存在重大错报风险。

七、附件清单

1. 2025年度“三新一强”项目投资凭证汇总表(含合同编号、发票号码、支付金额、支付日期等关键信息)；

2.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3.核心佐证材料节选（含关键合同首页、签字页，发票、银行回单关键页等）。

备注：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项目专项审计报告，必须在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报备验证（报告需包含验证二维码），并提供该报告查询截图复印件。

部分解释

（一）“三新一强”推进计划，只包括申报主体的投入，独立子公司的投入不能归集到计划范围内。

（二）“三新一强”推进计划的投入，不包括基建、绿化和厂房基础改造等投入，不包括水电、房租、物业、餐饮等费用支出，不包括房屋、基金、股票、期货等投资性支出。

（三）重点领域需聚焦重点产业、工业“六基”及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领域，范围外的不予支持。

备注：重点产业：绿氢、电子、汽车、食品、冶金建材、医药、石化、碳纤维、工业互联网、装备制造等产业；**工业“六基”：**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关键基础材料、先进基础工艺、产业技术基础、基础软件、工业互联网；**战略性新兴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九大产业；**未来产业领域：**未来制造、未来信息、未来材料、未来能源、未来空间、未来健康等发展方向。

附件 3

优质中小企业服务平台项目申报指南

一、支持重点

支持能够与国家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协同开展运营监测、线上融资对接、政策宣传等公益性服务的中小企业信息监测监控平台或能够为中小企业提供入板挂牌、登记托管、股权确权等服务的机构。

二、申报条件

(一) 申报运营监测平台应满足以下条件：

- 1.运营单位需经政府或政府有关部门批准设立或备案。
- 2.能够有效对接国家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协同开展运营监测、线上融资对接及政策宣传等公益性服务的信息监测平台。
- 3.具备支撑融资对接的线下物理场所，可为全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提供融资等配套服务。

(二) 申报区域性股权市场“专精特新”专板建设项目的机构应满足以下条件：

具备“专精特新”专板建设能力的吉林省区域性股权市场运营机构。

三、申报材料

(一) 优质中小企业服务平台项目基本情况表（附件 3-1）

（二）项目资金申请报告

1.项目单位的基本情况。机构成立时间、注册地区、企业法人、发展过程、主营业务等内容。

2.2025年平台运营情况：包括建设内容、服务企业情况、服务效果以及资金使用情况等。

（三）证明材料

1.申报运营监测平台项目的证明材料

（1）政府有关部门批准设立或备案运营单位的相关文件。

（2）有效对接国家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的数据共享交换目录及推送企业数据的日志。

（3）提供系统访问地址，并采集不少于1000户中小企业信息。

（4）依托线下物理场所支撑融资对接，2025年为全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提供运营监测、融资对接、政策宣传等服务。

（5）其他开展相关服务活动证明材料等。

2.申报“专精特新”专板建设项目的证明材料

（1）“专精特新”专板建设的相关证明文件。

（2）区域性股权市场批准企业挂牌的文件和与企业双方盖章的挂牌协议。

（3）股权出质登记证明、质押合同；投（增）资协议、银行进账凭证、企业记账凭证；债券登记托管协议、发行债券所募资金银行进账凭证、企业记账凭证等。

（4）律师事务所出具的企业完成股权确权的法律意见书。

（5）股权转让协议、协议转让过户凭单。

(6) 其他开展相关服务活动证明材料等。

(四) 企业营业执照

(五) 优质中小企业服务平台项目绩效目标表(附表 3-2)

四、绩效目标

项目申报单位绩效目标制定要科学合理。省工信厅将对获支持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综合服务平台项目进行核查,未能完成绩效目标的,将限期整改,整改不合格的将收回支持资金。

附表 3-1

优质中小企业服务平台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申报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申报项目名称		申请额度（万 元）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 号		单位注册地址	
平台主要 服务功能			
2025 年度 运营情况及运营 成果			
2025 年度截至目 前主要指标（资 金）完成情况及年 末指标（资金）达 成预期			
真实性声明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以上所填内容和提交资料均准确、真实、合法、有效、无涉密信息，本企业愿为此承担有关责任。</p> <p>法定代表人（签名）： _____ （企业公章）： _____</p>		

附件 3-2

优质中小企业服务平台项目绩效目标表

申报项目名称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服务平台项目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内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满意度指标			

注：各单位要根据自身情况酌情制订本单位绩效目标。

创新创业孵化载体服务项目申报指南

一、支持范围

省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和省级“专精特新”产业孵化园。

二、申报条件

（一）必备条件。

按照优中选优的原则，申报单位至少要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 1.省级“专精特新”产业孵化园。
- 2.符合《吉林省创业孵化基地管理办法》（吉工信创业规〔2025〕140号）有关条件的省级创业孵化基地和省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

（二）优先条件。

- 1.培育“专精特新”企业业绩突出。主要考核指标包括有效期内的省（市）级“专精特新”企业和“小巨人”企业等。
- 2.孵化业绩突出。主要考核指标包括入驻企业、在孵企业和累计毕业企业、在孵企业税收贡献、在孵企业带动就业等方面。
- 3.促进特殊群体创业就业业绩明显。主要考核指标包括 2025 年度安置大学生、退役军人、吉人回乡和残障人士等特殊群体创业就业情况，其中特殊群体创办企业或就业人数占比不低于 25%。

4.其他业绩（列举案例说明）。主要考核指标包括 2025 年度组织参与创新创业服务活动情况，近 3 年省外招商引企情况以及设立“创投基金”或引进“天使投资”情况。

（三）限制条件。

1.近 3 年（2023 年、2024 年和 2025 年）已获得省工信厅该类项目支持的项目单位不得申报；本年度已获得其他省级部门财政资金支持的同一项目不得申报。

2.依据《吉林省创业孵化基地管理办法》规定被列为整改对象的项目单位不得申报。

3.申报单位名称与认定文件中确定的运营机构名称不一致的项目单位不得申报。

4.申报单位投资主体或运营机构已发生变更，未经省级主管部门确认的不得申报。

5.近三年发生过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或存在重大经济纠纷并被人民法院依法判决（裁定）生效，未按判决（裁定）履行义务的项目单位不得申报。

三、申报材料

（一）申请报告要件。

1.《项目申报单位基本情况表》（附表 4-1）、《项目申报单位入驻（在孵）企业情况汇总表》（附表 4-2）、《项目申报单位累计毕业企业情况汇总表》（附表 4-3）、《项目申报单位“专精特新”企

业孵化业绩统计表》(附表 4-4)、《项目申报单位绩效目标表》(附表 4-5)。

2.项目单位 2025 年(截止 10 月末)主要业绩。包括:(1)在孵企业和毕业企业培育情况。(2)各级“专精特新”企业培育情况。(3)税收贡献和带动就业情况。(4)创客空间建设情况。(5)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培育功能发挥情况。(6)支持大学生等特殊群体留吉创业就业情况。(7)创新创业服务活动开展情况。(8)近三年招商引资情况(省内和省外分别列出清单)(9)近三年组织企业参加各类国家级或省级大赛及获奖情况。(10)主要服务功能和惠企政策制定及落实情况。(11)降低或减免入孵企业租金或其他减轻入孵企业负担情况。(12)其他降低入孵企业创业成本的举措和实施情况。(13)设立“创投基金”或引进“天使投资”情况及投资案例。

3.申请资金补助资金用途,最高额度不超过 100 万元。

4.绩效目标。项目申报单位绩效目标设定要科学合理,并确保能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二)其他材料。

1.省工信厅创业孵化基地认定文件首页复印件。

2.项目申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3.项目单位地理位置定位截图和孵化厂房分布示意图。

4.创业孵化基地实景图片 8 张以上（每页附 2 张图片。要全面展示孵化基地建设规模、共享硬件设施、入孵企业经营和双创活动开展等情况）。

5.创业孵化基地投资主体和运营机构基本情况简介及相互关系说明，并提供有效合作协议或合同复印件（加盖项目申报单位公章）。

6.创业辅导师聘书和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

7.入驻（在孵）企业和毕业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缩小版），企业入驻（入孵）协议复印件等。

8.与申报项目有关的其他佐证材料，如税收贡献、带动就业（直接带动和间接带动分别提供）、特殊群体创业就业、近年来创投和天使投资的具体项目等方面的有效佐证材料。

（三）专项审计报告。审计内容包括：项目单位运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包括申报日前一个月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纳税申报表），重点对《项目申报单位基本情况表》所列内容及重要数据指标和项目单位 2025 年主要业绩逐项进行审核评估，要做到不遗不漏，结论明确。

四、申报要求

（一）项目申报书的编写。

项目申报书要严格按照《申报指南》要求编写和装订，复印件要清晰、规范，复印件上加盖申报单位公章予以确认。

（二）出具专项审计报告。

出具《专项审计报告》单位要符合相关资质要求，对项目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专项审计报告》要全面、规范、完整，漏项或审核结论不明确的视为无效；《专项审计报告》原件与《项目申报书》要合订成一册，一并报省工信厅和财政厅。

（三）属地工信和财政部门初审。

各级工信和财政部门要严格履行部门职责，对拟推荐上报的项目进行初审，确保申报材料的完整性、规范性和真实性，未达到申报条件的项目不得上报。

（四）系统备案。

项目申报单位要在项目申报3日内登录“吉林省创业孵化基地服务和管理系统”，在“工作总结”一栏中将申报材料（Word版和PDF版）进行网上备案，要确保电子版与纸质材料的一致性。

（五）其他。

项目申报单位、第三方评估机构和推荐部门要根据《申报指南》规定的内容做好相关工作。按照谁申报谁负责、谁评估谁把关、谁推荐谁担保的原则组织申报和推荐。对弄虚作假的单位，除通报批评和收回支持资金外，3年内不得申请该类项目资金支持；将出具严重失实《专项审计报告》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列入黑名单，3年内不得从事该类项目的评估和审计。

附表 4-1

项目申报单位基本情况表

孵化基地名称		属 地				
投资主体		运营机构				
项目申报单位		经营地址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手机）				
省级认定时间	年 月	投入运营时间	年 月			
孵化基地占地面积	万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孵化厂房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公共服务区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入驻企业	户	在孵企业	户			
在孵“专精特新”企业	省级 户； 市级 户	“专精特新”种子企业	户			
2024 年度入驻企业 税收贡献	万元	累计毕业企业	户			
2025 年新增入孵企业	户	2025 年毕业企业	户			
入驻企业带动就业	人	带动特殊群体就业	人			
孵化基地在职工作人员	人	在职创业辅导员	人			
合作签约创业辅导员	人	外联合作服务机构	个			
运营机构资产总额	万元	运营机构负债总额	万元			
孵化基地类型		孵化产业方向				
2025 年度运营 成本构成	万元	房租支出	服务支出	办公支出	工资支出	其他支出
		万元	万元		万元	万元
2026 年度预计运营经费	万元	拟申请扶持金额	万元			
项目类型	省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专精特新”产业孵化园建设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报材料 真实性承诺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单位填表人：

联系电话（手机）：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4-2

项目申报单位入驻（在孵）企业情况汇总表

孵化基地运营机构（加盖公章）：

单位：万元、人、平方米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属行业	主营业务	是否属于“专精特新”企业	注册时间	入驻时间	租用面积	资产总额	主营业务收入	税收贡献	就业人数	企业法人	联系电话
1													
2													
3													
4													
5													
……													

注：属于“专精特新”企业的要具体标注“国家级”、“省级”、“市级”、“专精特新”种子企业或其他科创型企业等；填报信息不完整视为无效。

填表人： 联系电话（手机）：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4-3

项目申报单位累计毕业企业情况汇总表

孵化基地运营机构（加盖公章）：

单位：万元、人、平方米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属行业	主营业务	是否属于 “专精特新”企业	注册 时间	入驻 时间	出孵 时间	资产 总额	主营业 务收入	税收 贡献	企业 法人	联系电话
1												
2												
3												
4												
5												
...												

注：属于“专精特新”企业的要具体标注“国家级”、“省级”、“市级”、“专精特新”种子企业或其他科创型企业等；

填表人： 联系电话（手机）：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4-4

项目申报单位“专精特新”企业孵化业绩统计表

申报单位（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序号	企业名称	产业/行业	企业获得相关认证（在对应位置打“√”）						备注		
			“专精特新”企业			高新技术企业					
			省级	市级	种子企业	省级	市级	科创小微			
1											
2											
3											
4											
5											
6											
7											
8											
9											
10											
……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审核人：		联系电话：						

附表 4-5

项目申报单位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申报单位名称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内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现入驻企业数量	户
				现入驻创客数量	人
				本年度拟新增入孵企业	户
				本年度拟新增创客数量	人
				本年度拟新增毕业企业	户
		质量指标		现有创业辅导员数量	人
				本年度拟聘创业辅导员	人
				创业辅导员服务企业	户
				拟组织创业就业服务活动	次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入驻企业税收贡献估算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创业服务受益企业数量		户
			入驻企业拟带动就业人数		人
本年度拟新增就业人数			人		
满意度指标		入驻企业对园区服务满意度	%		

注：各单位要根据自身情况酌情制订本单位绩效目标。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贷款贴息项目 申报指南

一、支持对象

吉林省有效期内的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及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二、申报程序

本项目采用网络申报方式，通过吉林省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网址：<https://jlzjtx.com/srdi/login>）进行操作。各省级银行机构指定 1 名专员联系省工信厅中小企业处获取登录账号。请提供贷款的银行于 10 月 20 日至 24 日期间，统一登录平台代为申报。

1.各省级银行机构登录平台系统，筛选年度服务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平台自动显示企业信息。各省级银行机构需填写企业贷款笔数、贷款金额、贷款起息日期、贷款到期日期、2024 年贷款期限、贷款执行利率，以及 2024 年度实际支付利息金额等信息。

2.吉林省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汇总各省级银行机构上报的企业贷款信息，省工信厅将对材料进行复核，并根据贷款利息总额动态调整贴息比例。

3.吉林省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向各省级银行机构反馈各家企业贴息金额，银行确认后，系统生成贴息明细表，银行下载并盖章后送至省工信厅。

4.审核通过的企业，贴息资金经由贷款银行转付至企业账户。资金拨付后，各省级银行机构需在系统内反馈贴息金额发放情况。

备注：此项目无需企业申报，由提供贷款银行代为申报。

附件 6

2026 年度吉林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奖补资金申报项目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类别	序号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主要内容及规模	项目建设起止年限	项目总投资	银行贷款	截止目前已完成投资	2026年计划投资	拟申请财政资金额度	联系人及电话	所属行业
		合计: ×××项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三新一强”投资项目		小计: ×××项										
	1											
	2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小计: ×××项										
	1											
	2											
创新创业孵化载体运营项目		小计: ×××项										
	1											
	2											

抄送：市（州）、县（市）财政局，长白山管委会财政局，梅河口市财政局。

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

2025年10月14日印发
